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收购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4月20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年4月27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经确认，本次筹划重大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以向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能股份”）的股东发行股份为对价，收购卓能股份全部股份或控股权。卓能股份股票（证券简称：卓能股份，证券代码：836483）已于2016年3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5月12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由于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前期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各方就具体重组方案进行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有关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商务谈判、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

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